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呂壬豪
電話：08-7320415分機3653
傳真：08-7322779
電子信箱：a002300@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26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09503437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303924_10950343701_1_3303924_10950343701_1.docx)

主旨：有關本縣東興國小辦理109學年度「精進計畫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B-3-2-7教學輔導
教師實務探討」一案，同意核予參加教師公(差)假登記
及課務派代，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東興國小109年10月16日屏東興教字第1090003474號函辦理。
- 二、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日期：110年1月5日(星期二)，上午8時40分至下午4時30分。
 - (二)地點：本縣東興國小。
 - (三)合計研習時數共6小時。
- 三、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以109學年度欲參加教學輔導教師認證且完訓教學輔導教師實體研習課程之教師為優先報名參加對象。
 - (二)本縣國教導團教師專業素養增能推薦參與本計畫。

(三)本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有興趣之教師亦可旁聽(含未具合格教師證書之代理、代課、兼任教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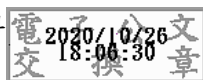
(四)參加人數：每場次預計30名，額滿為止。

四、承辦學校工作人員(至多5名)於研習期間核予公假登記，並於研習結束後檢送成果，統一報府辦理敘獎事宜。

五、檢送實施計畫1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